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 中珠

公告编号：2025-027 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股东郑子贤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0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2%。本次被冻结股份数量为 5,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
- 本次股份被冻结后，郑子贤女士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数量为 5,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

日前，公司收到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郑州高新开发区法院”）出具的《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5）豫 0191 财保 235 号），因公司股东郑子贤女士与汉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产保全一案，郑州高新开发区法院对郑子贤女士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实施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标记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标记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标记起始日	冻结/标记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郑子贤	5,000,000	5.00	0.25	否	2025-5-20	2028-5-19	汉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产保全

二、股东股份被累计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 量(股)	累计被标记 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 持股份比例 (%)	合计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
郑子贤	100,000,000	5.02	5,000,000	0	5.00	0.25

三、其他事项说明

上述股份被冻结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运行和经营管理产生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5）豫 0191 财保 235 号）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